

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免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免的议案》。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高兴江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刘继斌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同时免去陈水群先生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陈水群先生将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杨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杨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杨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杨辉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杨辉先生辞职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刘继斌，男，1969年12月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2002年5月至2004年12月历任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本部副本部长、本部长、浙江青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1月至2007年6月历任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7年8月至2013年7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8月至2018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永兴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月至今任湖州永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江西旭锂矿业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9月至今任江西合纵锂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刘继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81,329股，持股比例为0.44%，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